

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衡”）作为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，根据财政部、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公司对天衡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资质条件

1、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时间：2013年11月04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

首席合伙人：郭澳

2024年末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伙人85人，注册会计师386人（较2023年末注册会计师（419人）减少33人），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227人。

2024年度业务收入52,937.55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6,009.42万元、证券业务收入15,518.61万元。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95家上市公司提供2023年报审计服务，收费总额9,271.16万元，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。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客户主要集中于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、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、医药制造业、通用设备制造业、专用设备制造业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2024年末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2,445.10万元。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,000.00万元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【2015】13号等规定。

3、诚信记录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

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3次、监督管理措施6次和自律监管措施6次。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（涉及6人）、监督管理措施9次（涉及19人）和自律监管措施6次（涉及13人）。

二、执业记录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（项目合伙人）夏先锋从事证券服务超过20年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梦佳从事证券服务超过10年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夏先锋最近三年受到监管警示1次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梦佳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三、工作方案

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，天衡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全面、合理、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，与公司治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，制定了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，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。

四、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

天衡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，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。项目负责人由合伙人担任，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资深审计人员担任。

五、风险承受能力

天衡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，认为天衡作为公司 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认真履行审计职责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，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4年度年报审计相关工作。

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04 月 17 日